泉鲤政科〔2023〕9号

泉州市鲤城区科学技术局转发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

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各相关企业：

 根据《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泉科〔2023〕65号）文件通知，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。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分两批次受理，第一批材料报送区科技局的截止时间为6月5日，第二批材料报送区科技局的截止时间为7月3日。

二、申报企业须通过“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” （http://www.innocom.gov.cn）或“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”（http://fuwu.most.gov.cn）登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系统进行注册登记，按相关要求通过网络系统自主完成材料提交与申报，并将有关申报材料电子件报送至区科技局。

三、2023年重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且需要更名的企业，需先完成更名程序，再申报认定。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更名申请集中受理两批次，材料报送区科技局的截止时间分别为6月5日和11月3日前，企业应将更名申请材料原件一份报送区科技局。未在规定时限内报送企业名称变更情况的，均按更名后的企业名称重新申报认定。

四、各街道办事处要现场走访2023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的属地企业，充分了解掌握企业的经营和创新情况，如实填报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》，分别于6月12日、7月10日前将意见表报送区科技局。

联系人： 林桂红，22355004，315984394@qq.com；

地址：鲤城区常泰北路99号1号楼1409室。

附件：1.泉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通知

2.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初步核实意见表

泉州市鲤城区科学技术局

2023年5月5 日

 (此件主动公开)